

# 与宁德时代不正当竞争纠纷和解 蜂巢能源“挖墙脚”付出500万元代价

■本报记者 李婷

7月19日,《证券日报》记者从相关人士处获悉,在福建省宁德市中级人民法院的调解下,宁德时代与蜂巢能源就不正当竞争纠纷一案达成和解,宁德时代收到蜂巢能源的和解款500万元。这起因不正当竞争引发的诉讼案就此落幕。

蜂巢能源对外回应称,锂电行业人才的有序流动有利于行业融合与创新,只有协同合作才能避免行业内卷,更好地推动中国新能源行业健康发展,助力中国锂电产业在全球领先。

7月20日,《证券日报》记者从相关人士处获悉,宁德时代与蜂巢能源的不正当竞争纠纷主要涉及人才“挖角”及竞业限制规定。

对此,北京诺威律师事务所杨兆全律师对《证券日报》记者表示,

《反不正当竞争法》是维护市场竞争秩序的有力武器,在鼓励创新的市场环境下,加强了对知识产权和商业秘密的保护。从企业角度来看,过去那种“挖墙脚”的方式已经不行了,不尊重他人知识产权和商业秘密的时代已经过去了。忽视他人权益、扰乱市场秩序,会给自己带来重大法律风险。

## 锂电业发动反“挖角”行动

宁德时代与蜂巢能源的不正当竞争纠纷达成和解,与本案相关联的另外九起宁德时代与离职员工的案件也已获得二审判决。

据中国裁判文书网公开信息显示,2020年9月份至2021年9月份,九名离职员工与宁德时代竞业限制纠纷均获二审判决,支持九名员工向宁德时代分别支付100万元违约金。而九

名离职员工入职的无锡天宏以及保定亿新均与蜂巢能源实质关联。

据此前报道,这九名员工中,有人在新公司入职仅3个月,月薪仅8000元。然而,无论入职多长时间,一旦劳动者与用人单位签订保密竞业限制,就需履约而行。

杨兆全表示,竞业限制的根本作用在于保护用人单位的商业秘密和知识产权。对违反竞业限制的人员判决赔偿,有利于维护市场主体的合法权益,维护合理有序的劳动关系。

中博智联库特聘专家张翔对《证券日报》记者表示,电池行业互相高薪“挖角”现象一直存在,此前也有日韩电池厂员工被高薪挖到中国企业,韩系电池企业之间互相“挖角”的现象也屡见不鲜。

电池企业拥有相对较高的技术专利门槛,新能源行业的快速发展进一步加剧了相关企业对人才的争

夺。为了留住宝贵的人才,新能源企业的竞业限制也在进一步加强,曾有网友评价称,“宁德时代时代的竞业限制范围大到超乎想象。”

## 同业应避免内卷式竞争

新能源行业持续快速发展造成了持续的人才缺口。数据显示,2021年宁德时代在职员工数量约为8.36万人,较2020年末增加5.05万人。据《制造业人才发展规划指南》预测,到2025年,节能与新能源汽车行业的人才需求将达120万人,人才缺口将达103万人。

今年以来,中国动力电池企业的发展持续快速增长。7月18日,韩国研究机构SNE Research发布最新数据显示,今年上半年,共有6家中资动力电池企业入围全球前十,装机量同比增速均超过100%。其中,宁德

时代装车量为69GWh,市场占有率达到34%,同比增速为111%,继续稳居第一。蜂巢能源装车量为3GWh,市场占有率为1%,同比增速为152%。曾因专利问题与宁德时代产生过纠纷的中创新航排名榜单第七位。

张翔表示,宁德时代和蜂巢能源纠纷的发生,反映出同业竞争的现状。作为行业龙头的宁德时代希望通过对人才和专利的保护,进一步阻止技术外流,保持业内领先地位。但其诉讼的目的不应该局限于打击竞争对手,而应该引导行业有序竞争,避免内卷式竞争。

杨兆全则表示,在新能源产业延续高景气度的背景下,人才流动是市场经济条件下的正常现象。但人才流动要遵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不能损害原单位的合法权益,也不能侵害他人的商业秘密,要遵守竞业限制的规定。

## 特发信息因信披不准确收警示函 子公司原实控人被立案侦查

■本报记者 李昱丞 见习记者 李雯珊

7月19日晚,特发信息发布公告称,因连续多年财务数据信息披露不准确,违反相关规定,收到深圳证监局的警示函。据了解,公司之所以出现财务数据披露失真,与在2015年并购的全资子公司特发东智有关。

同日晚间,特发信息还发布公告称,收到深圳市公安局出具的《立案告知书》,针对陈传荣涉嫌合同诈骗一案,公安机关认为符合立案条件,现已立案侦查。据悉,陈传荣是前述特发信息子公司特发东智的原实控人。

“关于陈传荣涉嫌合同诈骗一案,是由特发信息向公安机关报案的。目前公安机关已经介入,并进行全面刑侦,但不方便透露关于此案的具体举报内容究竟与哪些事项相关。”特发信息董秘办人士向《证券日报》记者表示。

## 信披违规 特发信息收警示函

上述事件的发生源于一场收购。2015年,特发信息花费1.9亿元收购特发东智100%股权,双方签订了一份2015年至2020年为期6年的业绩承诺书。根据约定,2015年、2016年、2017年特发东智的扣非净利润分别不低于3750万元、4688万元、5860万元,或三年累积承诺净利润总额不低于14298万元;补充业绩承诺期为2018年至2020年,每年净利润均不低于5860万元。

特发东智顺利完成了2015年至2018年的业绩承诺,但在2019年、2020年的净利润分别为2051.2万元、-3.89亿元,均未达业绩承诺。2021年,特发信息实现净利润-6.18亿元,主要是受疫情、芯片短缺及原材料价格大幅上涨等因素影响,全资子公司特发东智的经营不及预期,对相关的应收账款和存货计提大额减值损失所致。

2022年4月30日,特发信息披露《关于前期会计差错更正的公告》称,2021年,特发信息对全资子公司特发东智部分业务相关事项进行内部核查,发现特发东智在收购前实施了负债延迟入账、少计负债等行为,导致特发东智并购日的净资产多计以及2015年度至2020年度财务报表之未分配利润、应付账款、存货、营业收入、营业成本等相关科目会计核算存在会计差错。

上述信息的发布引起监管部门的关注。深圳证监局发送给特发信息的警示函称,4月30日公司披露《关于前期会计差错更正的公告》,追溯调整2015年至2020年财务报表。更正事项反映出,公司2015年至2020年年度报告中相关财务数据信息披露不准确,违反了《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第二条第一款的规定。

特发信息在5月24日回复深交所问询函中曾表示,公司在特发东智对赌期结束后,对其进行全面的资产清查,通过核查特发东智供应商对账单、付款流水凭证等,发现特发东智并购前存在未入账供应商货款、少计负债导致多计净资产的情况,特发东智于2019年通过多计收入、多结转成本,消化并购前未入账供应商货款对应的存货。

特发信息为何在业绩对赌期结束后,才对特发东智进行全面的资产清查,在时隔近7年后才发现存在的问题?对此,特发信息董秘办相关人士对《证券日报》记者表示,“在与子公司特发东智业绩对赌期间,特发信息实质上由特发东智原实控人陈传荣负责经营管理。虽然特发信息在此期间有做一定的经营管控,但并没有很深入,很多问题当时并没有发现。在业绩对赌结束后,我们进行深入梳理,发现问题。”

## 涉嫌合同诈骗 特发东智原实控人被立案

7月19日晚,特发信息再披露一则公告称,特发东智原实控人陈传荣涉嫌合同诈骗一案,公安机关认为符合立案条件,现已立案侦查。对此,《证券日报》记者联系到特发信息董秘办相关人士,但其并未透露具体细节。

“涉合同诈骗,是指以非法占有为目的,在签订和履行合同过程中,通过虚构事实、隐瞒真相、设定陷阱等手段骗取对方财产的行为。或者是合同一方当事人故意隐瞒真实情况,或故意告知对方虚假信息,诱使对方当事人作出错误的意思表示,从而与对方签订或履行合同的。因金额特别巨大,最高刑为无期徒刑。在依法追究刑事责任的同时,还要追缴全部违法所得和罚款。”广东圣马律师事务所主任律师田勇向记者表示。

值得一提的是,因特发东智在2019年及2020年没有达到承诺业绩,陈传荣要在年度审计报告出具日30天内以现金方式一次性补足差额。

针对上述问题,特发信息董秘办回应称:“根据上述协议,在任何情况下,因标的资产实际净利润数不足承诺净利润数而发生的补偿,因标的资产减值而发生的补偿数额以及因补充业绩承诺补偿的金额之和不得超过标的资产的交易价格(即1.9亿元)。截至2021年3月31日,陈传荣已向公司支付1.2亿元,尚有7000万元未偿付。”

不过,特发信息获得的补偿远远小于特发东智资产减值带来的损失。上述董秘办相关人士表示:“公司将全力保护投资者权益,维护市场稳定,落实上市公司高质量发展,打击犯罪,绝不手软。”

# 新能源与抽水蓄能业务板块助力 中国电建上半年新签合同金额同比增长50.98%

■本报记者 向炎涛  
见习记者 贺王娟

7月20日晚间,中国电建发布1月份至6月份经营情况公告,公告显示,上半年中国电建新签合同4087个,新签合同金额达5771.43亿元,同比增长50.98%。

“上半年新签合同数大幅增长,主要是受益于新能源与抽水蓄能业务快速增长。”中国电建在接受《证券日报》记者采访时表示,“公司方面正在全力加快推进抽水蓄能和新能源的发展,目前订单情况也是十分积极。”

## 新能源业务发力 拉动订单暴增

《证券日报》记者注意到,中国电建此次新签合同金额在5亿元以上大项目达76个,较2021年同期23个5亿元以上项目增长2.3倍。

值得一提的是,今年中国电建首次将中标项目按业务类型来划分,其中能源电力新签合同项目达2231个,新签合同金额达2265.21亿元,水资源与环境新签合同项目达597个,新签合同金额达1249.96亿元,基础设施新签合同项目达967个,新签合同金额达2162.46亿元,加上其他项目,共新签合同项目4087个,金额达5771.43亿元。

从披露的5亿元以上的76个项目名称来看,2022年上半年中国电建主要中标的项目涉及光伏、风电、抽水蓄能等方面的EPC项目。

对此,有行业分析师对《证券日报》记者表示,从中国电建披露的新签合同数来看,上半年的表现

是十分亮眼的,新签合同金额超预期,预计随着行业景气度的不断攀升,新能源以及抽水蓄能项目发展的提速,下半年中国电建的中标项目有望更多。

《证券日报》记者从中国电建方面了解到,中国电建新能源业务聚焦在,推动实现“水风光”清洁能源一体化协同开发三北区域(沙漠、荒漠和戈壁上风光清洁)、流域梯级干热河谷的水电基地,以及黄海、东海、南海区域的海上风电基地三个区域。

此外,作为抽水蓄能规划设计、施工建设的龙头企业,中国电建也投资开发蓄能电站,并且目前正加大对电站前期工作和施工准备方面的投入,以获得工程建设的主动性,加快建设进度,降低施工成本,提高投资效益。

## 抽水蓄能发展提速 上市公司竞相发力

近日,国家能源局有关负责人介绍,今年以来,国家能源局组织各省级能源主管部门在规划实施方案基础上,制定抽水蓄能项目工作计划。初步分析,“十四五”可核准装机规模2.7亿千瓦,总投资1.6万亿元,涉及28个省(区、市)和新疆生产建设兵团。

国家能源局印发的《抽水蓄能中长期发展规划(2021-2035年)》提出,到2030年抽水蓄能投产总规模1.2亿千瓦左右;规划布局了340个不涉及生态保护红线的抽水蓄能优质项目,总装机容量约4.2亿千瓦;并储备了247个项目,总装机容量约3.1亿千瓦。

7月20日晚间

中国电建发布的1月份至6月份经营情况公告显示  
上半年中国电建新签合同4087个  
新签合同金额达5771.43亿元  
同比增长50.98%



抽水蓄能广阔的市场空间引发上市公司竞相布局,同时带动了相关概念股的火爆。东方财富数据显示,近3个月以来,抽水蓄能板块指数涨幅达42.41%。

投资者也表达了对上市公司相关业务的关注。国电南自在互动平台回答投资者提问时表示,公司从事水电站自动化专业多年,可为抽水蓄能项目提供整体解决方案及相关产品,公司将结合技术优势,继续推广。

三峡能源在互动平台回答投资者提问时表示,目前公司储能业务主要分为抽水蓄能和以电化学为主的新型储能。抽水蓄能的

建设成本约4500元/kW至7000元/kW,常见的锂电池储能约1500元/kWh至1800元/kWh。

中铁工业7月19日在机构电话会议上表示,中铁工业自主研发制造的盾构机/TBM产品在抽水蓄能、矿山、铁路等新兴市场的占有率保持领先地位,在整体订单和收入中所占比重正在持续提升,将成为未来公司盾构机/TBM业务的新增长点。“第二增长曲线”。

值得一提的是,在政策推动下,7月份以来,国内已有多个抽水蓄能项目密集开工。如“十四五”时期华南地区首个抽水蓄能电站广西南宁抽水蓄能电站、黑

龙江省“十四五”期间首个核准的抽水蓄能电站尚志抽水蓄能电站项目等。

截至2021年底,全国抽水蓄能电站装机容量达到3639万千瓦,比2012年增加近80%,年均增速6.7%;2021年,全国抽水蓄能发电量达到390亿千瓦时,比2012年增长超3倍,年均增长17.3%。

安信证券表示,我国电力建设投资体量庞大,目前新型电力系统全面推进,政策密集发布,“十四五”期间新能源电力建设需求强劲,抽水蓄能需求空间广阔,水利建设明显提速,龙头企业有望充分受益。

# 14个交易日股价上涨231.72% 集泰股份三类重要股东借机减持

■本报记者 李昱丞

7月20日,集泰股份一口气发布三份与减持相关的公告,分别是《关于部分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计划实施完成的公告》《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出售完毕暨终止的公告》《持股5%以上股东减持公司股份超过1%暨持股比例低于5%的权益变动提示性公告》。

在6月10日至6月29日期间的14个交易日,集泰股份的股价收获12个涨停,区间累计涨幅231.72%。在股价暴涨之际,集泰股份的董监高、重要股东及员工持股计划纷纷减持,引发市场广泛关注。

对此,浙江大学国际联合商学院数字经济与金融创新研究中心联席主任、研究员盘和林对《证券日报》记者表示,一般情况下,上市公司股价如果出现毫无理由的大涨,然后伴随重要股东高位减持,监管部门肯定要跟进调查,看是否存在股价操控或内幕交易的行

为。如果不存在违规减持问题,可能就是部分重要股东利用市场非理性炒作而进行的套现行为。

## 三类重要股东忙减持

7月20日,集泰股份发布公告称,公司董事林武宣、监事周雅蔓、副总经理罗鸿桥在7月份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分别减持公司股份8.06万股、4.07万股、17.13万股,减持均价在11.710元/股至11.755元/股不等,据此计算三人分别套现约94.77万元、47.83万元、200.59万元。此次减持之后,林武宣、周雅蔓、罗鸿桥所持公司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仅为100股、46股和98股,几乎是“清仓式”减持。

此外,集泰股份原第二大股东也借股价上涨之机进行了大举减持。集泰股份发布的公告显示,公司原第二大股东胜帮凯在7月18日、7月19日通过大宗交易分别减持公司股份745.50万股、520.51万股,合计减持1266.01万股,占总股本比

例的3.4%;减持价格为11.66元,合计套现约1.48亿元。

公司一季报显示,截至今年一季度末,胜帮凯持有集泰股份3129.77万股,持股比例为8.4%。此次减持后,胜帮凯所持上市公司股份比例降至5%以下。

集泰股份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也在股价上涨期间完成了减持。根据集泰股份发布的公告,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存续期于今年6月18日届满,后经董事会审议展期12个月。展期后的一个月,恰好与集泰股份股价大涨时间段有所交叉。在此期间,员工持股计划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出售100.74万股,至此集泰股份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所持有的公司股票已全部出售完毕。

## 上半年扣非净利润预亏

集泰股份因涉“比亚迪概念”,曾引发市场广泛关注。《证券日报》记者发现,在1月21日、3月29日、6月15日、6月17日集泰股份投资者调研记

要中,公司曾四度透露旗下产品进入比亚迪供应链体系的相关信息。

6月21日,集泰股份因股价持续大幅上涨而收到深交所关注函,要求公司说明相关业务基本面是否发生重大变化,并就股价短期大幅波动进行充分风险提示。公司在回复关注函时明确表示,基本面未发生重大变化,2021年向比亚迪间接销售金额仅为46.74万元。

为此,集泰股份的股价大幅波动一度被外界质疑。在涨超2倍之后,集泰股份的股价急转直下,在6月30日至7月20日期间累计跌超42%,日均换手率达13.57%。

在股价大起大落的背后,集泰股份的业绩表现并不喜人。7月15日,公司发布2022年半年度业绩预告,预计上半年实现归母净利润120万元至180万元,同比下降88.79%至92.52%;预计扣非净利润为亏损175万元至亏损235万元,远不及去年同期盈利1310.93万元的表现。

对于上半年业绩预亏,集泰股份解释称,上半年受集装箱行业景

气度高位波动、华东及华北地区建筑业二季度大面积停工等因素的影响,公司的集装箱与建筑工程领域产品收入同比下降,导致公司业务收入小幅下滑,净利润下降。

资料显示,集泰股份主营密封胶、涂料的研发、生产、销售和服务。2021年,公司营收16.76亿元,其中来自建筑工程及装修行业、集装箱行业的收入分别为9.47亿元、4.42亿元,在营收中占比合计82.86%。

今年上半年业绩预亏,也是集泰股份自2017年上市以来首次遭遇半年度业绩出现亏损。今年一季度集泰股份扣非净利润亏损77.04万元,第二季度亏损额有进一步放大迹象。

IPG中国区首席经济学家柏文喜对《证券日报》记者表示,只要合法合规,上市公司高管及重要股东在股价上涨时减持套现并无不当。但集泰股份在上半年业绩同比大幅下滑,扣非净利润亏损的情况下,股价莫名奇妙持续性上涨,高管、重要股东及员工持股计划却恰逢其时地大举减持,很难摆脱市场对“操纵股价”的怀疑。